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5年優秀青年遴選候選人推薦表

姓 名		性 別	出 生 日 期	科 系 年 級	參加社團 暨職稱	聯絡電話	通 訊 地 址
						行動電話	電子郵件信箱
中 文							
英 文							
歷 年 學 業 成 績					歷 年 操 行 成 績		
優 良 事 蹟							
推 薦 意 見							
決 定			複 審 意 見			初 審 意 見	
備 註	一、英文名字以個人護照英文名字為準，優良事蹟務請具體填寫，並提供相關資料佐證。 二、請至本校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網頁下載本表格，並於115年1月2日(五)下午17時前， 送課外活動指導組彙辦，逾期不予受理。						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5年優秀青年遴選候選人自評表

遴選指標	自評分數	具體事證										指標計分參考
<u>學業表現</u> (10%)		學期	113 下	113 上	112 下	112 上	111 下	111 上	110 下	110 上	平均	各學期學業成績應達B-(70分)以上。
		分數										
<u>操行成績</u> (5%)		學期	113 下	113 上	112 下	112 上	111 下	111 上	110 下	110 上	平均	各學期操行成績應達甲等(80分)以上。
		分數										
<u>社團經歷</u> (10%)		學年度	擔任幹部名稱							分數		歷年擔任學生社團(學會)職務，並以每學年擔任之最高職務計分並累加，每學年擔任社長計10分，副社長、會代(監事)、幹部計7分，社員計5分。
<u>領導才能</u> (10%)		競賽名稱	獎項							分數		擔任學生社團(學會)社長期間帶領社團參加校內外競賽榮獲佳績(以獲團體獎為準)，每獲1獎項計1-10分(全國性第1名10分、第2名8分、第3名6分、第4名4分、第5名2分；地區性第1名7分、第2名6分、第3名5分、第4名4分、第5名3分；校內第1名4分、第2名3分、第3名2分、第4名1分)。
<u>特殊才能</u> (10%)		競賽名稱	獎項							分數		個人具有特殊才藝，參與個人獎項競賽榮獲佳績，每獲1獎項計1-10分(計分方式同第四項領導才能)。
<u>團隊合作</u> (10%)		競賽名稱	獎項							分數		參加團體獎項競賽榮獲佳績，每獲1獎項計1-10分(計分方式同第四項領導才能)。

						能)。
服務社會 (10%)		主辦單位	服務活動名稱	服務時數	分數	參與校外社會服務工作，以服務時數計算(不含培訓及行前活動時數)，每小時0.5分計算，單項活動最高採計24小時。
校園事務 (10%)		主辦單位	服務活動名稱		分數	參與校園服務或有關學生事務活動。如協助校內慶典服務、大型活動之服務員或工作人員及相關會議代表，每一職務單項計10分。
進修研究 (20%)		主辦單位	研習活動名稱	學習時數	分數	參與研習會(10%)：參與學術性研習活動或有關社團(學會)經營、國際事務相關研討會、國際交流活動，每小時0.5分(以學習時數計算)，單項活動最高採計24小時。
		主辦單位	計畫、證照獎學金名稱		分數	參與學術研究計畫、考取證照、獲得獎學金(10%)：每項計2分。
資料整理 (5%)		資料整理情形			分數	遴選資料呈現之系統性，尚可2分，良好3分，優秀4分，傑出5分。
		尚可				
		良好				
		優秀				
		傑出				

備註：各項具體事實須提供相關資料佐證。

自評人簽名：